

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天泽信息”）第四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前经全体董事同意，本次会议免于按照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所规定的期限发出会议通知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进先生主持，应到董事 6 名、实到董事 6 名，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》

为保障公司股东提出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合法权益，经公司董事会慎重考虑，决定取消原定提交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第3项提案《关于改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，不再将其提交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待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、资格审查等工作完成后再另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除上述取消提案外，公司于2019年9月30日公告的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其他事项不变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《关于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部分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》（2019-085）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以6名同意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人数的100%；0名

反对，0名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特此公告

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九年十月十日